

## 《穿越聖經》

### 路加福音（6）耶穌被聖靈充滿，在曠野四十天受撒但魔鬼的試探（路 4:1-13）

聽眾朋友，你好。歡迎收聽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。很高興我們又在空中見面。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希望幫助每位聽眾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，成為遵行並傳揚神話語的人。

上一次節目，我們查考與分享了路加福音 3:1-23，讓我們先來重溫一下這部分的內容。

路加福音 3:1-23 這段經文講述的內容，包括施洗約翰在曠野傳道、耶穌的受洗，以及耶穌的家譜。

西元 14-17 年，凱撒提庇留做羅馬的君王；彼拉多是羅馬政府指派管理猶太省的巡撫，級別相當於今天的省長；希律和腓力是同父異母的兄弟，他們的父親是殘暴的大希律，二十年前已死去。希律、腓力、彼拉多和呂撒聶顯然有同等的權利去管理其分封之地，效忠於羅馬帝國，並有責任維持其管轄地的和平。

按照猶太人的律法，大祭司只有一位，必須是亞倫的後裔，受神的委任，並要終生成為大祭司。然而，當時宗教系統已經敗壞，羅馬政府自己委任宗教領袖，以便能更有效控制猶太人。表面看來，羅馬當局已經廢黜了猶太人所委任的亞那，換上了亞那的女婿該亞法出任大祭司。然而，亞那仍然保留大祭司的頭銜和權力，因為猶太人相信大祭司的職分是終生的，他們仍稱呼亞那為大祭司。

腓力、希律和該亞法是巴勒斯坦地區權力最大的領袖，但他們的光芒卻被一位來自猶太曠野的先知所掩蓋了。神揀選了施洗約翰作為耶穌的開路先鋒，並藉著施洗約翰說話，這位開路先鋒勝過當時任何一位偉大的領袖。我們經常以自己的文化標準，如權力、財富、外表來衡量別人，卻因此而忽略了真正偉大、蒙神揀選的人。人偉大與否，不在乎他擁有什麼，而在乎他對神的信心有多大。讓我們學習約翰，將自己完全交託給神，讓神透過我們來動工吧。

施洗約翰在曠野傳講悔罪之道。悔改包括兩個方面：自覺離棄罪惡和歸向神。如果我們要罪得赦免，這兩方面缺一不可，我們不可以說相信耶穌，卻仍然按照自覺的喜好和道德標準生活；我們不可以忽略與神建立親密的關係，因為這樣只會使我們在罪中越陷越深。神若向你指出生活中有什麼罪，你就得下決心靠主離棄這些罪，要單單信靠和仰望神，讓神來引導你走正確的道路。

路加福音是寫給非猶太人的。作者用以賽亞書說明救恩是賜給全人類的。施洗約翰也呼召所有人去預備見耶穌，其中也包括你和我。不論你的地位有多高，權勢有多大，你都要預備自己去見耶穌。不要覺得自己是局外人，更不要以為福音跟自己一點關係都沒有，每一位願意悔罪跟從主耶穌的人都不會被拒於神國的門外。

約翰用水施洗，洗禮象徵洗去罪惡，與他所傳的悔罪和生命改變的資訊相輔相成。而耶穌用聖靈和火施洗，洗禮更包括遵行神旨意所需的能力。聖靈的洗在五旬節那一天應驗了，經文記載在使徒行傳 2 章，當時有舌頭似的火焰顯現降臨在信徒身上，使他們有能力用多種語言去宣講耶穌基督復活的資訊。火的喜樂也象徵聖靈的工作，要把神的審判降在拒絕悔改的人身上。

路加福音強調了耶穌人性的一面。耶穌生於卑微的家庭，除了牧羊人和博士外，他並沒有向

任何人宣告他的出生。耶穌接受施洗約翰的洗禮，這是主耶穌開始傳道的初次公開宣告。耶穌沒有到耶路撒冷，沒有與宗教領袖在一起；相反，耶穌來到約旦河，與願意悔罪的人在一處。耶穌十二歲時曾到過聖殿，他明白自己的使命；十八年後，耶穌年滿三十歲，藉著洗禮，他開始實踐這一使命。耶穌禱告時，神向他說話，認同他的決定。於是，神藉著耶穌基督介入了人類的歷史，成就了祂對人類的救贖計劃。

聖經中多處地方同時提到三一真神的三個位格，即聖父、聖子、聖靈。耶穌的洗禮是其中的一處提到三一真神。根據教會的傳統說法，獨一的神有三個位格，但本質卻是合一的，彼此是平等的，永遠並存的。沒有任何解釋可以把這種複雜的關係，和當中的力量描繪出來，自然界中也沒有可完全相類比的事物，因為根本沒有其他物件有三位一體的關係。

希里可能是約瑟的岳父，因此路加福音 3:23-38 記載的是馬利亞的家譜，路加可能是親自從馬利亞那裡得到這份家譜的。由於路加福音重視婦女的地位，把馬利亞的家譜詳細記載下來也是一件很自然的事情。馬太福音的家譜從亞伯拉罕開始，強調亞伯拉罕與所有猶太人有密切關係，因為馬太福音主要是針對猶太人而寫的。路加福音的家譜，追溯到人類始祖亞當，是要強調耶穌人性的一面，祂是全人類的救主。路加福音的寫作對象是針對希臘人或者外邦人的。

今天的節目，我們開始進入路加福音 4 章的研讀與分享。

主耶穌被撒但試探，這些試探是每個人都會經歷到的，試探的層面很廣，一共有三方面：第一，撒但要主耶穌把石頭變成食物，好滿足身體的需要。食物本身並沒有錯，因為食物能供應身體機能的一切營養，身體需要食物。這時主耶穌餓了。問題出在哪裡呢？用無比的能力來滿足自己的私慾就是自私，是神所不喜悅的。在馬太福音 4:4，主耶穌必須證明一個重要原則和真理：“人活著，不是單靠食物，”這與唯物主義的人看法完全不同，他們會說：“吃、喝、玩樂吧！因為明天就要死了。”我們的主在面對這個試探時，拒絕世界流行的哲學。

第二，撒但要將天下的萬國給主耶穌。萬國充滿了殘忍的武力和政治上的陰謀奪權。戰爭變成了一種生活方式。仇恨和恐懼就像鞭子，抽動著民心。這就是撒但的陰謀詭計和誘惑人犯罪的方式，撒但要透過這些關係，把世界的萬國給主耶穌。人必須自覺悔罪才能進入神的國。約翰福音 3:3 記載耶穌回答說：“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，人若不重生，就不能見神的國。”在馬太福音 4:10，主耶穌的回答非常堅定：“當拜主—你的神，單要事奉他。”在哥林多後書 10:3-5，使徒保羅告訴我們：“因為我們雖然在血氣中行事，卻不憑著血氣爭戰。我們爭戰的兵器本不是屬血氣的，乃是在神面前有能力，可以攻破堅固的營壘，將各樣的計謀，各樣攔阻人認識神的那些自高之事，一概攻破了，又將人所有的心意奪回，使他都順服基督。”

第三，撒但誘惑主耶穌從聖殿上跳下去。對主耶穌來說，如果要讓群眾認同祂的身分和任務，這似乎是一個合理的程式。但是主耶穌要選擇一條更困難的路登上寶座。耶穌在戴上榮耀的冠冕之前，選擇先戴上荊棘的冠冕。有位學者簡潔地說：“輕視神有兩種方法，一是忽視神的能力，二是利用神的能力。”這兩種方法都是罪。什麼都不做，在口中喃喃自語地說，神會藉著烏鴉供養我們是很容易的。但在創世記 3:19，神說：“你必汗流滿面才得糊口”。

例如，到外國去的宣教士必須學習當地語言，神會說明他。我們是神的夥伴，不是神的魁儡。有位宣教士想到他父親在緬甸所遭受的苦難，說：“如果我們沒有遭受苦難就成功了，那是因為在我們之前的人已經受過苦難。如果我們遭受苦難而沒有成功，這是為了後來的人能夠成功。”主耶穌拒絕錯誤和虛假的屬靈立場。祂的回答令人震驚，正如申命記 6:16 記載的那樣：“你們不可試探耶和華—你們的神，像你們在瑪撒那樣試探他。”事實上，主耶穌在家

鄉拿撒勒開始傳道時就已經被人拒絕了。在會堂，耶穌在以賽亞書 61:1-2 發出驚人的宣告，先知的預言已經應驗在祂身上了。

路加福音 4:1-2 記載：“耶穌被聖靈充滿，從約旦河回來，聖靈將他引到曠野，四十天受魔鬼的試探。那些日子沒有吃什麼；日子滿了，他就餓了。”

我們看到主耶穌基督受到撒但的試探。馬太福音、馬可福音、路加福音都記載了這次試探。約翰福音沒有記載這個事件，因為約翰福音描寫的主耶穌是神的兒子，強調的是耶穌的神性。其他福音書強調的是主耶穌的人性。主耶穌像人一樣，受魔鬼撒但的試探。在路加福音中，耶穌是以神子的身分出現。路加福音 3:38 說：“以挪士是塞特的兒子；塞特是亞當的兒子；亞當是神的兒子。”這是馬利亞的族譜，一直追溯到基督的始祖亞當。身為亞當的後裔，主耶穌和我們一樣，在人類起源的時候我們都是一家人。身為人類，耶穌也像我們一樣在各方面都會受到試探；但是耶穌沒有犯罪。主耶穌受試探時，有一種恐怖又可怕的黑暗臨到祂身上，這是令人心驚膽顫卻又難以理解的。有一種看不見的惡勢力隱藏在耶穌的周圍，主耶穌被黑暗和毀滅的勢力包圍著，祂為人類最基本的問題奮戰，最後為全人類、為你為我贏得了勝利。

當我們看主耶穌受試探這件事的時候，有幾個事情值得我們留意。聖經告訴我們，耶穌被聖靈充滿。身為人的神子，必須被聖靈充滿，才能夠面對試探。靠自己的力量，我們無法面對世界的試探。在羅馬書 7:21，保羅說：“我覺得有個律，就是我願意為善的時候，便有惡與我同在。”聽眾朋友，你同意這個真理嗎？在羅馬書 8:3-4，保羅說：“律法既因肉體軟弱，有所不能行的，神就差遣自己的兒子，成為罪身的形狀，作了贖罪祭，在肉體中定了罪案，使律法的義成就在我們這不隨從肉體、只隨從聖靈的人身上。”所以，在加拉太書 5:16，保羅下結論說：“我說，你們當順著聖靈而行，就不放縱肉體的情慾了。”在申命記 8:2，神告訴以色列人：“你也要記念耶和華—你的神在曠野引導你這四十年，是要苦煉你，試驗你，要知道你心內如何，肯守他的誡命不肯。”換句話說，神在試驗以色列人。神絕對不會用邪惡試驗任何人。

馬可福音說，在主受試探之前，聖靈把主耶穌催到曠野去。也就是說，主沒有自己去找試探。根據路加福音 22:42 的記載，即使在客西馬尼園中，耶穌禱告說：“父啊！你若願意，就把這杯撤去；”主的試探並不是在四十天結束時才開始的。路加福音說試探結束之後，主就餓了。這四十天，耶穌受到魔鬼的試探。在曠野的試探結束後，撒但仍然不停地試探主。在客西馬尼園，撒但進行了另一波攻擊。路加福音 4:13 說：“魔鬼用完了各樣的試探，就暫時離開耶穌。”

我們必須明白，撒但是魔鬼。聖經說得很清楚，魔鬼會以各種形體出現，如古蛇、天使等。當撒但試探主耶穌的時候，它是以人形出現的嗎？它是靈體出現的，還是以光明的天使出現的呢？聖經告訴我們，主和魔鬼面對面對決。我們必須明白撒但很狡猾，有時它是吼叫的獅子，尋找可吞吃的人，有時候它裝作光明的天使，即使是面對神的選民，撒但也會想辦法欺騙他們，正如彼得前書 5:8 和哥林多後書 11:14 記載的那樣。

主受試探的意義是什麼？試探這個字有雙重意義：一種意義是“煽動及慫恿人作惡”，另一種意義是“誘使人犯罪”。如果一個人被引誘作壞事，這表示這個人身上有種力量能使他屈服。除非這個人身上有種力量能使他屈服作惡，否則他所受的就不能稱為試探。但是這對主耶穌基督來說，卻不適用。正如約翰福音 14:30 記載的那樣，基督可以說：“我不再和你多說話，因為這世界的王將到。它不影響我。”每次撒但來找我們，總是可以抓住我們的弱點。根據希伯來書 7:26 的記載，我們的主是聖潔的、無邪惡、無玷污，遠離罪的，試探基督不是

要試探祂會不會作壞事。試探這個字也可以有另外不同的用法。

創世記 22:1 說：“神要試驗亞伯拉罕”，在曠野四十年年，神也檢驗或者試驗以色列人。這引發了一個問題。主耶穌基督會跌倒嗎？不會，基督不會跌倒。那麼，這是合理的試探嗎？這是試驗。所有新的產品都要經過試驗。例如，輪胎和汽車要經過試驗。在電視廣告中，廠商展示給你看他們最新型的車子，你可以看到他們開著車子，經過最糟糕的路段，車子可以經受住最惡劣的環境考驗。每個零件都要經過試驗，因為任何一個零件出了問題，都會影響廠商的聲譽和誠信。主耶穌基督不會跌倒；那麼，這是合理的試驗嗎？是的。

讓我用一個簡單的故事說明這個事實。有一個地方，夏天水源嚴重不足，溪水是乾的；在冬天，充沛的水源卻可以浮起一艘船。有一年那個地方鬧水災，洪水衝垮了河上的鐵路橋梁。鐵路公司的工人立刻來搭建了一座新的橋。當這座橋完成時，他們放了兩個火車頭在橋上，汽笛的聲音充滿了那個小鎮，人們從來沒有聽過兩個火車頭的汽笛同時響起來；所以，每個人都跑到橋邊看熱鬧，總共來了二十七個人。當中有一個勇敢的人問：“你們在做什麼？”工程師回答說：“我們在試驗這座橋。”年輕人好奇地問：“你認為這座橋會斷嗎？”工程師帶著嘲笑的語氣說：“當然不會斷。”年輕人感到疑惑不解，又問：“如果你們知道橋不會斷，為什麼你們要把火車頭放在橋上？”工程師回答說：“只是為了要檢驗橋不會斷。”這就是撒但試探主的理由。這告訴我們，我們的救主是聖潔、無邪惡、無玷污、遠離罪的，凡靠著主耶穌進到神面前的人，主都能拯救到底。主被試驗的方式，永遠不會發生在我們身上。當被試驗時，我們的忍耐會有一定的極限。當達到這極限時，我們就會崩潰。在崩潰之前，壓力就會被挪去。但是壓力不會從我們主的身上挪去。祂經歷三重試探，分別是身體上的、心理上的、和心靈上的。

耶穌受魔鬼的試探，這事之所以能發生，是父神允許的，目的是為了證明耶穌是神的愛子，是神所喜悅的。我們有時也會受到來自神的試驗，目的是為了證明我們的信仰，進一步堅固我們的信心。神並不誘惑人作惡，那種試探來自撒但，也是出於人偏邪的心。人有時要求神賜給自己與信仰不符的東西，以此來試探神，這不僅是褻瀆神的行為，也是自我滅亡的途徑。

聽眾朋友，今天的節目時間到了，我們先停在這裡。如果你對節目中所分享的內容有什麼不明白的地方，歡迎你來信詢問，我很樂意為你再做說明；若是你生活中有什麼難處，也請讓我知道，我們可以彼此記念代禱。

我們下次節目再見。願神賜福與你！